

汨罗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确定汨罗市土地储备中心（原平江航管站 驻汨罗办事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 公告

《第4号》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15日向我局递交了《关于申请对原平江航管站驻汨罗办事处土地进行国有建设用地历史土地确权的申请》，经地籍调查、权属审核、现将土地权利人、土地坐落、面积、用途、权属性质、沿用时间、界址等公布如下：

土地权利人：汨罗市土地储备中心

土地坐落：汨罗市归义镇龙舟社区

土地面积：217平方米（合0.33亩）

土地用途：住宅用地

土地使用权性质：国有划拨

沿用时间：1955年7月7日起使用至今

四至界址：详见宗地图

根据确定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的若干规定，拟确定该宗土地权属为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人为汨罗市土地储备中心。若对上述内容有异议的单位或个人，请在公告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以



书面形式向汨罗市自然资源局提出，逾期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我局将按相关规定，报请汨罗市人民政府批准办理土地确权登记手续。

联系电话：0730-5183390 转 8012（汨罗市自然资源局确权登记股）

特此公告。

附件：汨罗市土地储备中心（原平江航管站驻汨罗办事处）宗地图

